

大连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

大连职院教务[2017] 10 号

关于 2017 年度校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立项申报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依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精品资源共享课建设工作实施办法》和《大连职业技术学院“十三五”发展规划(2016-2020)》要求，现将我校 2017 年度精品资源共享课立项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建设目标

通过建设校级精品资源共享课，推动我校课程数字资源平台建设，从而形成线上学习与移动终端学习、课内学习与课外学习、在校生校内学习与毕业生终身提升等立体化教育教学体系。同时，为申报国家级、省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建设项目奠定基础。

二、建设内容

1. 必建内容

(1) 课程介绍、教学大纲、教学日历、教案或演示文稿、重点难点指导、作业、参考资料目录等课程教学基本资源；

(2) 涵盖课程关键知识点和技能点的教学录像；

(3) 案例库、素材资源库、试题库、作业库、在线自测/考试题库等课程教学拓展资源。

2. 选建内容

根据课程特点，选择性建设专题讲座库、演示/虚拟/仿真实验实训（实习）等课程资源。

三、建设周期及建设方式

1. 建设周期为 1 年（自立项公布之日起）。

2. 批准立项的课程依据大连市财政要求和学校规章制度进行招标建设（不含平台）。

四、建设经费

立项课程学校配套建设资金。具体资金额度根据每门课程的建设内容确定。建设资金按照大连市财政要求和学校规章制度进行使用。

五、申报条件

1. 申报课程原则上应为已完成“教学质量提升工程”之“课程教学基本资源”项目建设的课程。此外，建设基础较好、学生受益面较广、开设 3 年以上的专业核心课程也可参与申报。

2. 为保证课程建设质量，各单位限报 2 门课程。

3. 课程负责人需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，业务水平高，教学效果显著，承担该门课程的教学。且符合条件的教师作为负责人只能申报 1 门课程。

4. 要求有行业背景的专家参与进来，并体现出专兼结合、中青结合
的“双师型”团队特点。团队成员原则上不少于 2 人。

六、申报材料及提交时间

1. 申报材料

《2017 年度校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立项申请书》、《2017 年度校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立项汇总表》电子版及纸质版一式一份（详见附件 1、附件 2）。

申请书电子稿以“课程全称-教学单位名称”形式命名，汇总表电子稿以“教学单位名称”命名，所有电子稿要求汇总至一个文件夹中，并以压缩包的形式，以“教学单位名称”命名，以部门为单位统一发送到指定邮箱，不受理教师单独申报。

2. 提交时间： 截止到 2017 年 7 月 14 日下班前，逾期不再受理申报材料。

联系人：梁丹、郝双美

联系电话：-8528

指定邮箱：980809164@qq.com

附件：

1. 《2017 年度校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立项申请书》
2. 《2017 年度校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立项汇总表》
3. 《“校级精品资源共享课”评审指标体系》



